

证券代码：300222

证券简称：科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6-043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黄明松先生《关于提议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黄明松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 1、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黄明松先生
- 2、提议时间：2026年7月21日
- 3、是否享有提案权：是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持续回报广大投资者，提升公司长期价值，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黄明松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三、提议的内容

-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

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以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自筹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

7、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应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具体以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情况

黄明松先生在本次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增减持计划的说明

黄明松先生在回购期间内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计划，其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黄明松先生承诺：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回购事项，并将在董事会及股东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以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的回购方案为准。

八、风险提示

鉴于公司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最终实施方案可能与本次公告内容存在差异，具体以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的正式方案为准。公司将积极推进股份回购方案的制定工作，确保方案的合理性与可行性，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黄明松先生出具的《关于提议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
特此公告。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